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浪科技"或"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前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的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的概述

- 1、为发挥各级全资、控股子(孙)公司市场融资功能,满足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锦浪科技")于 2024年 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拟为各级全资、控股子(孙)公司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主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共计不超过1,500,000万元。本次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可在总对外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分配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担保计划日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对外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
-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事 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预计对外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 股比例	/一期资产负债率	是否关		本次拟提供的担 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 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比例
锦浪科技	宁波锦浪智慧能源有 限公司	100%	66.20%	否	351,511	400,000	51.57%
锦浪科技	其他合并报表范围内 的子(孙)公司(资 产负债率 70%以下)	100%	-	否	674,235	800,000	103.14%
锦浪科技	其他合并报表范围内 的子(孙)公司(资 产负债率 70%以上)	100%	-	否	169,874	300,000	38.68%
	合计	100%	-	-	1,195,620	1,500,000	-

注:本表中的拟担保额度为对该子(孙)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的融资为准,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三、主要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锦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25MA2GQ6CY8F

住所: 浙江省象山县东陈乡滨海工业园金通路 57号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林芝

注册资本: 111,11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9-04-17

经营范围:新能源项目开发;生产太阳能光伏和风能电力电量;销售自产太阳能光伏和风能电力电量;太阳能和风能电站建设、经营管理、运营维护;太阳能和风能发电工程设计、施工;电力、新能源、节能相关技术的研发、转让、咨询、服务;户用终端系统、太阳能和风能发电设备及元器件批发、零售;合同能源管理及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表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94,476.86	1,674,342.27		
负债总额	1,121,736.86	1,110,631.12		
所有者权益总额	572,740.00	563,711.15		
报表项目	2024年1-3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41,590.48	151,395.40		
利润总额	9,637.81	54,447.87		
净利润	9,001.02	51,294.31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担保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1,300,000 万元(不含子公司对子公司),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67.61%。公司累计对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1,195,620 万元(不含子公司对子公司),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54.1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子公司累计对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16,34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2.11%。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相关意见说明

(一) 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提供担保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各级全资、控股子(孙)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确保其业务的顺利开展。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对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二) 监事会意见

为支持公司各级全资、控股子(孙)公司的经营发展,提高其融资能力,公

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对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